

宿州市生产力促进中心 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
“三公”经费预算

一、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 “三公” 经费支出预算表

单位：万元

“三 公”经 费合 计	因公出国 (境)费	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			公务接 待费
		小计	公务用 车购置 费	公务用 车运行 费	
1.5	0	0	0	0	1.5

二、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 “三公” 经费支出预算情况说明

宿州市生产力促进中心 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 “三公” 经费支出预算为 1.5 万元，与 2023 年预算相比无增减变化，主要原因是厉行节约。其中：因公出国(境)费支出预算为 0 万元，公务接待费支出预算为 1.5 万元，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预算为 0 万元。具体情况如下：

(一)因公出国(境)费支出预算 0 万元，与 2023 年预算相比无增减变化，主要原因是未安排因公出国(境)活动。该项经费预算根据批准的因公临时出国(境)计划，按照规定标准安排。经费使用严格执行《党政机关因公临时出国经费管理办法》(财行〔2014〕

104号)、《宿州市市直党政机关因公短期出国培训费用管理办法》(财行〔2014〕527号)等相关规定。

(二)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预算0万元,与2023年预算相比无增减变化,主要原因是单位无车辆,未安排公务用车购置和运行支出。其中:公务用车运行费0万元,与2023年预算相比无增减变化。公务用车购置费0万元,与2023年预算相比无增减变化。

(三)公务接待费支出预算1.5万元,与2023年预算相比无增减变化,主要原因是厉行节约。该项经费主要用于招商引资和招才引智。经费使用严格执行《党政机关厉行节约反对浪费条例》、《宿州市市直机关公务接待管理暂行办法》(财行〔2014〕2066号)、《宿州市财政局关于调整市直机关公务接待费用餐标准的通知》(财行〔2018〕1096号)等相关规定。